

保险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
摘要

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Qomolangma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LTD.**

2016 年第 2 季度

目录

一、基本信息.....	1
二、主要指标.....	3
三、实际资本.....	4
四、最低资本.....	4
五、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4
六、风险管理状况.....	5
七、流动性风险.....	6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7

一、基本信息

(一) 公司简介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格桑路投资大厦 12 层

法定代表人：陈克东

经营范围：机动车保险，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和机动车商业保险；企业/家庭财产保险及工程保险（特殊风险除外）；责任保险；船舶/货运保险；短期健康/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根据中国保监会开业批复，公司开业后可在西藏、四川和北京设立分支机构并开展业务，两年后根据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业务发展状况和人才储备情况，逐步在上述区域外设立分支机构。

(二) 股权结构及股东

1. 股权结构（单位：万股或万元）

股东类别	期初		期末	
	股份数	占比（%）	股份数	占比（%）
国有股	32000	32%	32000	32%
社团法人股	68000	68%	68000	68%
外资股	0	0	0	0
自然人股	0	0	0	0
合计	100,000	100%	100,000	100%

2. 本季度末的所有股东列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 (万股)	持股比例
1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20.0%
2	新疆盛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20.0%
3	重庆中盛衡舜广告有限公司	14,500	14.5%
4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0%
5	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8,000	8.0%

6	西藏道衡投资有限公司	7,000	7.0%
7	四川沃美置业有限公司	5,500	5.5%
8	拉萨市城关区市政工程公司	5,000	5.0%
9	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0	4.0%
10	西藏嘎吉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	3.0%
11	四川宝华科技有限公司	3,000	3.0%
	合计	100,000	100.0%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无

（四）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无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 董事基本情况

陈克东，男，1969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宿城旺，男，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秦存良，男，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徐扬，男，1965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苏波，男，1977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助理。

兰小军，男，1987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刘桂英，女，1968年出生，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杨明亮，男，1972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林星玉，女，1957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琦，男，1969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 监事基本情况

杨丽华，女，1977年出生，大专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秦奋，男，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冯军，男，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洛桑顿珠，男，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邱凯，男，1982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武敬军，男，1964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欧小平，男，1973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安芸，女，1978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潘玥，女，1981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3. 高管人员基本情况

李更，男，1962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苏波，男，1977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助理。

董徽，男，1973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合规负责人、审计责任人。

解文超，男，198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珠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4. 信息公开披露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解文超 李翠

办公室电话：010-83367306 010-83367535

电子信箱：xiewenchao@zhufengic.com licui@zhufengic.com

二、主要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8823.80%	-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95,806.14	-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8823.80%	-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95,806.14	-
最近一期的风险综合评级	无	-
保险业务收入	256.78	-
净利润	-2,765.64	-
净资产	97,234.36	-

三、实际资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认可资产	97,719.24	-
认可负债	814.88	-
实际资本	96,904.36	-
核心一级资本	96,904.36	-
核心二级资本	-	-
附属一级资本	-	-
附属二级资本	-	-

四、最低资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最低资本	1,098.22	-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	-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32.94	-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613.02	-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756.56	-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304.30	-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	-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1,098.22	-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	-
附加资本	-	-

五、风险综合评级信息（分类监管）

公司暂无保监会风险综合评级结果。

六、风险管理状况

（一）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的评估得分情况

公司新设，暂无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评估结果。

针对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公司已开展如下工作：

1. 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公司已经成立 SARMRA 监管评估相关准备工作领导小组，负责 SARMRA 监管评估相关准备工作的组织领导；并在领导小组下设工作小组，负责具体落实实施各项准备工作，工作小组设在公司法律合规部。

2. 积极主动，强化风险管理：积极主动学习和研判偿二代的监管要求，在公司成立之初主动按照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在公司战略规划、管理流程、产品结构、经营策略、组织架构、考核体系等领域及早谋划，将监管要求嵌入经营管理业务流程和工作环节之中，一方面满足监管要求，另一方面通过监管规则来引导公司提高偿付能力和提升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水平，实现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3. 周密部署，有序开展工作的：

（1）加强学习、熟悉业务：组织部门负责人和合规专员学习《中国保监会关于开展 2016 年度 SARMRA 监管评估有关事项的通知》、《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1 号：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要求与评估》及评估表列示评估标准内容。

（2）集中培训、分解任务：工作小组集中安排对公司各部门合规专员进行培训。并于培训结束后将风险管理能力评估表中的各项评估指标向各部门分解任务。

（3）开展自评，报送结果：公司各部门根据任务分解要求，准备相关资料，根据评估标准进行自评评分，将汇总评估结果报至公司法律合规部。

（4）结果复评，组织整改：中国保监会评估小组进场前，由工作小组组织对各部门自评进行复核复评，提出整改方案反馈至公司各部门。各部门根据整改方案组织整改。

（5）主动沟通，做好衔接：公司法律合规部根据公司准备工作进展情况，主动与西藏保监局加强联系，及时沟通与汇报，做好评估小组来司的各项衔接工作。

（二）制定的风险管理改进措施以及各项措施的实施进展情况

1. 公司成立了由总裁室挂帅的风险管理领导小组；

2. 公司设立了首席风险官。

七、流动性风险

(一)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1. 净现金流

项目	本季度末数
净现金流（万元）	9,853.60

2. 综合流动比率

项目	3 个月内	1 年内	1 年以上
综合流动比率（%）	1,754.22	4,915.48	69,388.81

3. 流动性覆盖率

项目	压力情景 1	压力情景 2
流动性覆盖率（%）	86.65	94.93

(二) 流动性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1. 现金流量状况

在流动性覆盖率压力情景 1 的测试情况下，我司未来一个季度内的预期现金流入为 32,708,727 元，预期现金流出 146,431,138 元（其中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为 80,000,000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66,431,138 元），导致净现金流出 113,722,412 元。出现该种情况的原因因为我司于 2016 年 5 月 22 日开业，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多。

2. 解决方案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我司目前的资产配置情况为：

货币市场基金 613,000,000 元

银行理财为 95,000,000 元

大额协议存款为 150,000,000 元

我司所配置的货币基金非常安全，均为大型基金公司的产品；同时，货币市场基金具有很强的变现能力，其变现能力为 T+1，能够满足业务波动的现金流需求。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一）保监会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目前保监会未对我司采取监管措施。

（二）公司的整改措施及执行情况

无